##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溧水开发区厂区拆迁补偿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9年3月28日发 布了《关于公司签订溧水开发区厂区搬迁补偿协议的公告》(编号 2019-19), 披 露了公司与南京溧水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签订《开发区项目收储合同》,根据合 同约定:公司溧水开发区厂区拆迁补偿的国有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为 334006.2 平方米, 建筑物面积 125823.39 平方米, 住所为溧水区经济开发区秀山东路 9 号, 补偿总金额为67537.447万元人民币(不含税)。

2019年4月30日,公司收到南京溧水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支付的部分首期 拆迁补偿款 5000 万元人民币。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《云海金属:关于公司获得 部分首期溧水开发区厂区拆迁补偿款的公告》(编号 2019-27)。

2019年5月10日,公司收到南京溧水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支付的拆迁补偿 款 22014.97 万元人民币。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《云海金属:关于公司获得首期 溧水开发区厂区拆迁补偿款的公告》(编号 2019-28)。

2019年6月17日,公司收到南京溧水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支付的拆迁补偿 款 15000 万元人民币。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《云海金属:关于公司获得溧水开发 区厂区拆迁补偿款的公告》(编号 2019-37)。

2019年9月25日,公司收到南京溧水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支付的拆迁补偿 款 5261.2341 万元人民币,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累计收到拆迁补偿款 47276.2041 万元,为开发区厂区拆迁补偿总金额的70%。

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,上述拆迁补偿款计入资产处置收益和其他收益, 具体会计处理最终以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。

关于拆迁进度、剩余拆迁补偿款到位情况,公司将持续关注并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

特此公告。

##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6日

